

地方财政管理概论

张星峰 邓晓兰 申嫦娥 编著

企业管理出版社

前　　言

我国国家财政的组成是与我国国家政权的结构和行政区域划分密切相联系的。根据有一级政权，就有一级财政的原则，我国财政体系分为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从中央财政与地方财政的关系看，国家财政是由高度集中的财政管理体制，逐步向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方向发展，实行中央统一领导下的地方分级财政。因此，研究和探讨地方财政在新时期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和完善地方财政管理体系，巩固国家财政基础是当前财政理论界及实际工作者的一项重要课题。本书就是在上述基本思想的指导下，根据多年的财政专业教学以及几年来财政改革的实践编写而成的。

鉴于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发展，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力求体现改革精神，注意吸收财政理论界科学的研究的最新成果，对我国地方财政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进行了初步探讨，力求体现科学性与思想性的结合，为建立和完善科学的社会主义地方财政管理体系而努力探索，并且从中积累经验，以便继续前进。

全书由张星峰、邓晓兰、申嬉しい同志主编，具体分工如下：张星峰（第一、二、八、十二、十四章）；邓晓兰（第三、五、九、十、十一章）；申嬉しい（第四、六、七、十三章）。书稿完成后，由中央财政管理干部学院李海教授、王迅副教授、石刚讲师、杨燕英讲师等审阅、修改。最后经财政部地方预算管理司审阅，同意作为全国财政预算系统干部培训、进修使用教材。

由于编写人员水平有限，调查研究不够，书中缺点错误在所难免，引玉之砖，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著者

1993.5

目 录

第一章 地方财政管理概述	(1)
第一节 地方财政管理的概念及范围.....	(1)
第二节 地方财政管理的原则及任务.....	(4)
第三节 地方财政管理目标与信息.....	(8)
第四节 地方财政管理机构	(12)
第二章 地方财政管理体制	(15)
第一节 建立地方财政管理体制的原则	(15)
第二节 地方财政管理体制的内容	(17)
第三节 地方财政管理体制的改革	(19)
第三章 地方财政收入管理	(25)
第一节 地方财政收入的来源	(25)
第二节 地方财政收入的形式和分类	(36)
第三节 地方财政收入管理的基本要求	(40)
第四章 地方税收管理	(44)
第一节 地方现行税制结构及其完善	(44)
第二节 地方税收管理体制与征收管理	(54)
第三节 地方税收的计划管理	(67)
第五章 地方财政支出管理	(74)
第一节 地方财政支出的分类及其主要内容	(74)
第二节 地方财政支出管理的原则	(81)
第六章 国有工业企业财务管理	(85)
第一节 地方国有工业企业财务管理概述	(85)
第二节 国有工业企业固定资产管理	(88)
第三节 国有工业企业流动资产管理	(95)
第四节 流动资产的财务评价指标.....	(101)

第五节	国有工业企业成本费用管理	(102)
第六节	国有工业企业盈利管理	(106)
第七章	地方事业单位财务管理	(112)
第一节	地方事业单位财务管理的概念	(112)
第二节	地方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113)
第三节	地方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形式	(120)
第四节	地方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管理	(125)
第八章	地方财政支出的经济效益与财政管理	(132)
第一节	地方财政支出与经济效益	(132)
第二节	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136)
第三节	地方财政支出与资源合理配置	(143)
第九章	地方预算管理	(147)
第一节	地方预算的编制	(147)
第二节	地方预算的审定与执行	(167)
第三节	复式预算	(177)
第四节	地方决算的编制	(186)
第十章	预算外资金及自筹建设资金管理	(201)
第一节	预算外资金的性质及范围	(201)
第二节	预算外资金的建立和发展	(204)
第三节	预算外资金的管理	(210)
第四节	地方自筹建设资金的管理	(220)
第十一章	地方综合财政计划管理	(226)
第一节	综合财政计划的意义及范围	(226)
第二节	综合财政计划的编制与贯彻执行	(237)
第十二章	地方财政信用管理	(247)
第一节	地方财政信用概述	(247)
第二节	地方财政信用的管理	(253)
第三节	地方财政信用存在的问题及其对策	(256)

第十三章	地方财政法制建设	(261)
第一节	地方财政法制建设概述	(261)
第二节	地方财政法规管理	(262)
第三节	地方财政监督管理	(268)
第十四章	电子计算机在地方财政管理中的应用	(273)
第一节	电子计算机在地方财政管理中应用的 必要性与主要途径	(273)
第二节	地方财政管理应用电子计算机的条件	(278)

第一章 地方财政管理概述

第一节 地方财政管理的概念及范围

一、地方财政管理的概念

地方财政管理是地方政府及其财政机关为达到预期的财政目的，根据地方财政资金分配活动的规律对地方财政资金进行计划、组织、指挥、监督和调控的基本措施，是保证地方财政职能作用得以实现的一种活动。

我国宪法规定：“中央和地方的国家机构职权的划分，遵循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的主动性、积极性的原则。”^①宪法规定的这一原则，决定了我国财政管理体制必须实行集中领导下的分权制，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

根据有一级政权，就有一级财政的原则，我国财政体系分为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同属国家财政，由于财政资金的分配体现着物质利益的分配，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也存在着一定矛盾、如全局与局部的矛盾、长远利益和目前利益的矛盾、集中和分散的矛盾等等。这些矛盾不但存在于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之间，同时也存在于地方各级财政之间，为了更好地处理各种矛盾，必须贯彻“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实行分级管理，最大限度地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在我国，无论是中央财政还是地方财政，其分配对象都是统一的社会主义国家财政资金，是对国民收入的一种再分配关系，只是中央财政代表国家的全局利益，在分配财政资金的过程中，有其自己的活动范围和运动规律，地方财政代表各地区的局部利益，在分配财政资金的过程中，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文件》，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4页。

也有自己相对独立的活动范围和运动规律。地方财政在中央财政的指导下，通过对地方财政分配关系的管理，制定适合于本地区经济特点的经济发展战略，同时制定出相应的财政政策，对地方经济活动进行组织和调节，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充实国家财政的基础。因此，地方财政管理是社会主义财政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财政管理的基础。

二、地方财政管理的范围

目前，我国国家财政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两个部分组成。

地方财政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县（市、自治州、自治县）财政、乡（民族乡、镇）财政。地方财政的工作内容同财政部的职责基本上是一致的，主要区别在于财政管理权限和范围上的不同。地方各级财政工作的主要内容是：编造各该级预算，力求做到预算平衡、略有结余；审查所属各部门、各单位的财务计划和预算，汇编本地区的总预算草案，报经同级人民政府和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并逐级汇总上报财政部；执行各该级预算，指导下级预算的执行，编审各该级决算，审查所属各部门、各单位的会计报表和决算，汇总本地区总决算草案，报同级人民政府和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并逐级汇总上报财政部；根据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法令、规章制度、指示文件，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经批准后贯彻执行；监督所属部门、单位的财务计划和单位预算的执行，监督他们贯彻财政政策、法令、条例、指示和制度，以及遵守财经纪律的情况；地方各级财政要为地方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农业的发展，及时提供各种经济信息。

地方财政工作的内容决定着地方财政管理的范围，即事权与管理权相结合。具体讲，地方财政管理的范围包括：地方财政收入管理；地方企业财务管理，地方事业财务管理，地方行政机构的财务管理；地方财政预算管理；地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地方财政信用管理。上述财政管理的范围适应现阶段的经济体制、财政体制的要

求。今后，随着政治经济形势和体制改革的发展变化必然要与之相适应，最终过渡到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的彻底分级管理。应该明确指出，在中央和地方财政分级管理中，要注意确保中央财政的主导地位，贯彻财权和事权统一的原则，正确划分中央与地方的财政收支范围。

三、地方财政管理的必要性

地方财政分配过程中，之所以需要财政管理，即地方财政存在的客观必要性，是由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主义国家职能决定的。具体地说，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一）实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

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一个长期发展的过程，它一方面要求社会主义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另一方面要求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各企业之间、城乡之间大体上按比例协调发展。但是，由于各部门和各企业之间的盈利水平不同，这就需要通过财政管理活动集中一部分资金，在各部门、各企业之间进行有计划的分配，兼顾各方面的利益，调节它们之间的矛盾，从而保证地方政府、企业和个人利益的实现和地方经济协调、稳定发展。

（二）实现国家职能的客观需要

社会主义国家担负着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组织与领导人民群众进行经济文化建设，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不断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重任。国家要完成这一项重任，离不开地方各级政府，而地方政府要完成党和国家的政治经济任务又必须依靠地方财政提供财力保证，因为任何政权的存在及其职能的实现，没有财力的支持是不可能做到的。只有加强财政管理、合理地集中资金，有效地使用财力，才能切实保障国家的需要，推动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

（三）提高社会经济效益的客观需要

当今世界把管理视为资源，称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科学的管理方

法是高速发展经济的“两个车轮”，为此，有效的财政管理，诸如财政目标，财政计划，财政制度，财政政策等的确定，都能直接调节、影响和制约企业的经营和分配活动，影响其经济效益。如果财政管理混乱，甚至不进行财政管理，不仅不能进行合理地调节，促进经济效益的提高，反而会滋长乱摊成本、截留财政收入的行为。所以，财政管理是促进企业和社会经济效益提高的重要保证。

第二节 地方财政管理的原则及任务

一、地方财政管理的原则

地方财政管理的基本原则，必须与社会主义客观经济规律和财政分配规律相适应。在现阶段，我国存在着以全民所有制经济为主导地位的多种经济成分，地区之间经济发展很不平衡，经济体制正在逐步改革，财政体制还要进一步完善，财政部门干部及其管理水平参差不齐，地方财政管理应从这些客观实际情况出发，总结经验，不断改进提高。财政管理的好坏、水平的高低，直接关系到国家财政任务的完成和正确处理各方面的经济利益关系。因此，地方财政管理必须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计划管理原则

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要求国民经济部门之间有计划地合理安排各项比例关系。安排比例关系，实际上是在各部门按比例分配人力、物力、财力。因此有计划地搞好财政分配，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协调发展有重大作用。

地方财政分配贯彻计划管理的原则，应注意解决好两个问题：（1）根据各地方经济发展水平和现行管理体制，瞻望发展趋势，拟订财政收入计划，根据“量入为出”原则，结合实现国家职能和任务的要求确定支出计划。这个收支计划经过上下左右反复磋商确定之后，呈报国家权力机关，经国家权力机关批准后付诸实施。各级、各部门都要执行这个计划。在计划实施过程中，各级财政部门负责

根据计划要求组织收支活动，管好用好财政资金，严格禁止一切破坏计划的收支活动。（2）处理好经济计划和财政计划的关系。经济计划和财政计划都是根据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制定的，任何计划都属于上层建筑范畴，是反映经济规律要求的，贯彻财政管理中的计划管理原则，就是根据经济规律的要求，与经济计划相配合，制定财政计划。在执行中，财政应充分发挥其独立的职能作用，从资金的保证和制约两个方面促进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

（二）专业管理与群众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地方财政的专业管理，是指地方财政部门对财政分配管理的主要方法。地方财政的群众管理，是指各部门、各企业、各单位的广大职工群众在财政部门的指导下，参与财政管理活动的一种形式。

群众路线是党的根本路线，群众参加管理是我国一项根本制度。财政管理的特点是涉及面广、综合性强。如果没有人民群众的参加与支持，单靠财政机关的力量进行专业管理，是很难高质量、全面地完成财政任务的。因此，地方财政管理必须贯彻专业管理与群众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在贯彻这一原则时，首先，各地方财政机关必须努力提高自身的管理水平，改进工作方法，建立健全各项财政税收管理制度，提高干部素质，树立法制观念，切实做到依法办事，廉洁奉公，联系群众；其次，财政机关必须发动群众参与管理，建立一定的组织形式，形成制度。例如，在实行独立经济核算的企业，设班组核算员，搞成本核算、材料核算等。使财政和财务工作扎根于群众之中。总之，群众管理搞好了，专业管理就能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所以说，群众管理是专业管理的基础，专业管理处于指导和主导地位，加强专业管理的同时，不能忽视群众管理；发动群众参与管理的同时，不能放弃专业管理，专业管理与群众管理两者不可偏废。

（三）组织收入与促进生产相结合的原则

组织收入，保证国家财政收入任务的完成，是地方各级财政部

门的基本职责，也是财政管理的主要任务。在财政管理中，必须充分发挥财政的职能作用，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积累更多的资金。

经济决定财政，是财政的基础，是组织收入的源泉。但是，财政又反作用于经济，生产发展了，才会有充裕的税源，才能积累更多的资金。所以，在地方财政管理活动中，必须牢固地树立生产观点，面向生产，关心生产，促进生产的发展。在组织财政收入的过程中，往往是与促进生产结合在一起的。例如：当税务人员到企业进行征税和检查时，要及时了解企业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并及时给予解决，从而达到支持、促进生产发展的目的，同时，也只有在财政管理活动中，把组织收入和促进生产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很好地完成收入任务。

（四）管理与监督相结合的原则

管理和监督是搞好财政工作不可缺少的两个方面。管理是地方各级财政、财务部门依靠群众，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根据党的方针、政策组织收支活动和使用资金；监督是制约和促进财政活动按客观规律办事，监督各地区、各部门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计划，同一切违反政策、破坏计划的行为进行斗争。

管理和监督是相互促进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关系。从管理的广度和深度来说，监督包括在管理范围之内，管理必须监督，只有严格监督，才能搞好管理，监督促进管理。

二、地方财政管理的任务

地方财政管理的任务是由地方政权的职能范围所决定的。地方财政管理的总任务是：遵循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通过筹集和分配一部分国民收入，合理地配置和利用人力、物力、财力，筹划、协调和保障地方经济及社会的发展，使国富与民富得以兼顾，从而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进程，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这个总任务反映了新时期国家政治经济形势发展的要求。

地方财政管理的主要任务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 筹集资金，为地方政府实现国家政治经济任务提供财力保证

地方财政承担着国家财政资金筹集的大部分任务。地方财政组织的财政收入，除按财政管理体制留取一部分作为地方财政开支外，其余上缴中央财政。为中央筹集资金是地方财政一项主要任务，因为中央财政代表着全局的、长远的国家根本利益，是国家权力顺利行使的物质保证。在承担了为中央财政筹集资金的任务之外，为地方经济建设和事业发展筹集大量资金也是地方财政的重要任务。在我国，地方政权是国家政权的基础，党和国家在不同时期的政治经济任务主要是由地方政府执行的，要实现地方政权的各项职能，就必须依靠地方财政提供财力保证，任何政权的存在及其巩固，没有财力的支持是不可能做到的。

(二) 合理分配财政资金，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发展社会生产力是各行各业的共同任务。经济与财政的关系是“源”与“流”的关系，源远才能流长。因此，欲获改善财政状况之功，必尽涵养财源之力。具体讲，就是要通过合理发展地方经济，从而充裕地方财政收入。当前，地方财政在安排财政支出时，应大力支持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发展工农业生产，大力支持新兴产业的发展，大力支持和发展外向型企业，支持企业挖潜改造，充分发挥地方的经济优势，加强经济的横向联合，使地方经济实现持续、稳定增长。

(三) 认真执行国家预决算制度，保证预算收支任务的顺利实现

地方财政预算管理，是地方财政一项经常性的综合管理工作，它贯穿在预算的编制、执行和决算的全过程。地方财政预算、决算制度是预算管理的重要内容，是编制预算和决算的具体规定。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要按照国家预决算制度，认真编制年度预算、决算。根据“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原则，做好国家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及自筹资金的综合平衡，划清各种资金渠道，分别纳入预算管

理核算，分别监督反映。经常掌握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及时研究解决预算执行中的问题，保证全年预算收支任务的顺利实现。

（四）加强财政监督检查，维护财经纪律

加强财政监督检查，维护财经纪律，是地方财政管理的一项重要任务。地方财政监督是根据财政政策和财政制度对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的资金活动及财经纪律的遵守情况，进行一种具体的业务监督，它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的检查监督，有一定的方法和程序，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因此，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要有计划，有组织的培训企、事业单位财会人员，不断提高其理论、政策和业务水平，同时地方财政机关还要经常监督检查地方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经济组织的生产经营活动情况，反映和揭露财务收支过程中的问题，及时同一切违反财经纪律和违法乱纪的行为作斗争，保护国家和集体资财不受侵犯。

第三节 地方财政管理目标与信息

一、地方财政管理的目标

地方财政管理一定要有明确的目标，如果目标不明确，地方财政管理就失去了依据。在一定时期内，财政管理目标一旦确定，就将成为财政工作的总纲。财政管理目标既是财政管理的起点，又是财政管理的归宿。

地方财政管理目标是人们预期的成果，在目标的确定中，必须包含着实现的途径和具体方式、方法等内容，如果只是提出设想，并不具有一定要实现的约束力，也就无所谓目标。管理目标，实际上是整个管理系统中的一个环节，如果没有一个方向一致的共同目标来指导每个财政工作人员的行动，那么人们的管理活动就没有目的，行动就会无所适从，进行许多无效的劳动。因此，要实现地方财政管理的预定目的，必须科学地确定地方财政管理目标。

地方财政管理的目标根据内容、时间、层次不同，可以进行如

下分类：

（一）按具体内容分类

1、财政收入目标。财政收入目标还可以分为工商税收、国有企业所得税、国有企业上缴利润、其他收入等目标。每项具体目标还可以进一步细分。

2、财政支出目标。财政支出目标包括：固定资产投资支出、增拨流动资金支出、支援农业支出、科学教育文化卫生支出、行政支出和其他支出等。

3、地方财政管理机制完善目标。完善管理机制是财政实现管理科学化、民主化、程序化、制度化的关键。地方财政管理机制完善目标主要是指根据中央调整的管理方针、政策和措施，确定本地区具体的实施办法包括：改进管理方法，改革、完善管理制度和管理结构等。

（二）按时间分类

1、长期目标。长期目标带有战略性的特点，在比较长的时间内（一般为 10 年以上）对地方财政经济发展起指导作用。地方财政在确定长期目标时必须坚持科学、慎重的态度，重点在财源的培植，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重大项目的建设，财政收支结构的调整等方面确立明确的目标。如果长期目标不明确或者确定得不当，就会使中期、短期目标失去依据。

2、中期目标。中期目标（一般为 5 年左右），必须以长期目标为依据，落实长期目标所确定的各项中期任务，使地方财政管理目标既保持连续性，又发挥各自不同的作用。

3、短期目标。短期目标（一般为 1 年之内）一方面必须以中长期目标为依据；另一方面又要努力反映地方政府当年的财政方针、政策。当短期目标需要调整时，必须在不偏离长期目标的基础上进行。

（三）按层次分类

地方财政管理目标的实现依赖于各省（市）、县（市）、乡

(镇)财政目标的完成。一般来讲，越是高层次的目标越带有综合性；越是低层次的目标越具体明确。高层次目标是具有全局性的战略目标，高层次目标为低层次目标指明方向，低层次目标从属于高层次目标，是达到高层次目标的手段。

二、地方财政管理的信息

(一) 财政信息的概念

财政信息是描述或反映财政活动状况、特征的数据和资料的总称。它包括数字、报表、凭证、规章制度、指令、报告、简报等。在财政管理中，人们依据得到的财政信息进行决策，编制计划，采取行动。同时，在执行中要把反映执行情况的财政信息及时反馈到决策部门。

地方财政信息的运行有两种：(1) 外源信息流。指地方财政与外界交流的信息。它有两个流向，一是从外界流入财政的信息；二是从财政流向外界的信息。(2) 内源信息流。指地方财政内部传输的信息，是垂直的信息流，即信息按行政管辖的层次上下传递。例如：从财政厅下达到基层财政部门的计划、命令、指示、通报等；基层财政向上呈报的请示、报告以及各种报表资料等。

(二) 信息在地方财政管理中的作用

当今，在发达国家里，信息已被视同资金、劳动力、劳动资料一样重要的资源。在我国，随着现代化建设的进行及市场经济的不断完善，人们也越来越认识到信息的重要作用。信息在地方财政管理活动中的作用主要表现如下：

1、信息是提高地方财政管理水平的保证

提高财政管理的水平，在于财政决策与财政计划的科学性，而实现决策的科学性，就不能凭主观臆造办事，必须以准确、完整、可靠、及时的信息资料为依据，只有掌握了充分可靠的信息，才能够运筹自如，不失时机地作出正确的决策。所以说，信息是提高地方财政管理水平的保证。

2、信息是控制、监督地方财政管理活动的依据和手段

地方财政管理活动的每一个环节都离不开信息。首先，计划的执行，是根据计划指令和任务进行的，在执行过程中，又会产生新的信息。其次，根据执行的信息进行监督与管理，才能发现执行与目标是否背离。最后，管理者依据反馈的信息，及时发出调节和控制的指令，促使财政系统为实现目标而正常进行。因此，信息是控制、监督地方财政管理活动的依据和手段。

3、信息是发挥财政综合反映作用的根据

财政管理活动联系着国民经济各个部门，财政系统自身的业务活动和外界经济活动所产生的大量信息，通过各种渠道汇集于财政机关，这些信息经过加工处理，成为当地党政机关进行计划、决策的重要参考资料，同时也可为企业单位提供咨询服务。

（三）逐步建立和完善地方财政管理信息系统

地方财政管理信息系统，是指信息运行过程的整体。信息系统的基本功能是收集信息、处理信息和传递信息。这里所讲的信息，应具有如下特征：（1）及时。就是不失时机地把信息输送到决策层和管理者。（2）准确。就是信息要如实反映客观情况，确保信息的真实可靠。（3）经济。就是以尽量少的费用获得所需要的信息。

目前，我国地方财政管理的信息尚处在发展初期，还很不完善，要使财政信息系统有效地运行，发挥其财政管理中的作用，需要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创造以下条件。

1、大力宣传信息在地方财政管理中的作用

要逐步建立和完善地方财政管理的信息系统，就应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介，广泛介绍大力宣传信息在财政管理中的重要作用。特别是各级领导部门要带头抓好信息系统工作，只有这样，才能促进信息系统有效地运行。

2、健全机构，使信息的传输制度化

要使信息系统有效地运行，必须在各级财政部门建立和健全信

息机构。信息机构不仅负责信息的收集、加工、预测、预报，而且要使信息传输制度化。信息传输要靠专门的信息机构来实行，这样，将使信息的传输，既科学又有必要的制度保证。

3、建立不同的经济信息中心，形成信息网络

我国地域辽阔，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信息处理方式和通讯手段比较落后，因此，有必要加强信息管理分工与协作。各省、市、县级财政除了搞好本地区的信息收集、传输外，还应以城市为中心形成地区与地区之间的信息交流网络。

4、力求信息处理标准化，统一化

为实现信息及时、准确、经济的基本要求，地方财政部门从收集信息到处理信息一系列工作，都应建立切实可靠的规章制度和实施细则，建立严密统一的作业程序，使信息工作标准化、统一化。

第四节 地方财政管理机构

地方财政管理机构是指代表国家负责地方财政管理的部门或机关。

地方财政管理主要是由各级地方人民政府授权的各级地方财政部门负责的。地方财政部门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称××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在县（自治县、市）称××县（自治县、市）财政局；在乡（民族乡、镇）称××乡（民族乡、镇）财政所。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分别在各级人民政府领导下，负责所辖区域内的各项财政管理工作。

为了有效地进行财政管理，按照上述关于财政管理工作的组织要求，财政部门进行了适当的分工。其中，属于工商税收的管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税务局、县（自治县、市）税务局、乡（民族乡、镇）税务所主管；属于对国有企业财务的管理，由地方各级财政部门企业财务处（科、股）主管；属于对文教行政财务的管理，由地方各级财政部门的行政事业财务处（科、股）主管；属于对农